

總統

蔣公大事長編初稿

卷五 上冊

總統

蔣公大事長編初稿

卷五
上冊

總統

蔣公大事長編初稿 卷五

上冊

總編纂 秦

孝

儀

編纂 陳

敬

之

副編纂

許

兆

瑞

吳

伯

卿

鄧

耀

秋

曾

白

雲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總統 蔣公大事長編初稿 卷五 上冊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壬午 公元一九四二年） 公五十六歲

一月一日 書告海內外軍民僑胞，明示中、日戰爭已轉變為世界戰爭，我應努力奮發，與各友邦並肩作戰。

附錄 書告要旨：「（一）中國四年抗戰，已打破日本三大政策——大陸政策、蠶食政策、不介入歐戰政策。（二）日寇發動太平洋戰爭，不僅和英、美宣戰，還侵犯荷印、威脅澳洲，於中國以外增加四個以上敵人。（三）中美國基深厚，版圖廣大，遠不是島夷所能比擬。（四）我們必須預先警戒，準備最惡劣的局面。（五）『自助助人助』一切都靠着自身有真正立國的實力。（六）實行全國總動員，發揮人力物力和地力，貢獻一切所有，為國家戰鬥而使用。」

我與美、英、蘇、荷等二十六國於華盛頓簽訂反侵略共同宣言，聲明對軸心國聯合作戰，決不與敵單獨媾和。此一共同宣言，係以中、美、英、蘇四國為中心，我國列為世界四強之一，蓋自此始。

附錄 宣言全文：「本宣言簽字國政府，對於一九四一年八月十四日美國總統及英國首相共同宣言（即大西洋宣言）中所包含之共同目的與原則，業經

予以贊同，並信爲護衛獨立自主與宗教自由，及保全其本國及其他各國之權利與正義起見，對於完全戰勝敵國，實有必要，同時相信簽字各國正對企圖征服世界之野蠻與獸性之武力，從事共同奮鬥。爰特宣言：（一）每一國政府允對於與之立於戰爭狀態之三國同盟分子國家及其加入國家，使用其全部軍事與經濟資源。（二）每一國政府允與本宣言簽字國政府合作，並不與敵國締結單獨停戰協定或和約，凡正在或將作物質援助與貢獻，以期戰勝希特勒主義之其他國家，均可加入上開宣言。」

是日 日軍入侵菲律賓之馬尼刺。美軍撤入巴丹島。

二日 電復羅斯福總統，允就任中國戰區盟軍最高統帥。先是上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羅斯福總統來電，提議組織中國戰區，並告已商得英、澳、荷、紐諸國同意，推公爲中國戰區統帥，組織聯軍參謀部，策畫作戰方案，在統帥麾下指揮中、泰、越各地區同盟國軍隊作戰。

附錄 復羅斯福總統原電：「奉來電，承囑擔任聯合國現在與將來在中國戰區以及越南、泰國境內聯合國軍隊可能到達區域一切軍隊最高統帥之責，深知此項任務，對有關各國及其人民與我中國本身所負責任之重大，就個人能力與資歷言，實不敢貿然應命，然念此統帥部成立之後，足使中國戰區中聯

合國間得統一其戰略，促進其全盤作戰之功效，既經閣下徵得英、荷政府之同意，作此建議，自當義不容辭，敬謹接受。蓋諸國軍隊爲共同需要而作有效之合作，實爲目前超越一切之急務，幸恃閣下之發動與努力，使此目的與方法的統一，已近成功之境；鄙人不敏，自當爲諸聯合國之共同利益而奮鬥。所可喜者，諸聯合國今已着手聯合其國內實力、交通，以及在各戰線之戰鬥部隊矣。此種正在發展中之統一傾向，爲全部中國民衆所一致擁護者也，今遵尊囑，竭誠歡迎美、英代表之立即派定，組織聯合作戰計畫參謀部，至蘇聯代表問題，當俟該參謀部成立開始工作後，再加考量，建議與印度英軍司令及南太平洋戰區司令交換聯系一節，俟中國戰區統帥部及其參謀部成立之後，當可立即實行。此後發展，每一階段皆盼賜示卓見也。」

公以緬甸英國當局一再強提我在緬物資，由外交部向英國駐華大使卡爾提出嚴重抗議，促英國政府從速解決，並保證此後不致再有此種行動。先是三十年十二月十九日，我載運美國租借法案項下物資之貨輪「土爾沙號」抵達仰光，英方強行將所載包括高射砲在內之器材扣留，拒不發還，昨日「魯意斯蘭克斯輪」載運我物資行抵仰光，英方又欲強行提取。公得報以英方此舉，非共同作戰友邦之所應爲，特電刻在美參加共同宣言簽字之宋子文部長，向在華府之英、美負責者要求

立即解決，並保證以後不發生類似情事，否則一切嚴重後果，皆應由英國負責。並逕飭外交部經由駐英大使轉向英國政府提出正式交涉。

附錄 抗議書全文：「土爾沙事件尚未解決，今緬甸英國當局，又悍然將戴

斯泰號所載美租借法案中援華之器材卸下，並又準備起卸魯意斯蘭克斯號所載貨物。綜觀以上各事件，英當局對中國所取之態度，實非一友邦官吏對其為共同目的而貢獻人力，並犧牲物質之同盟國家所應取之態度，然察該英方官吏之行動，正表現其根本不願承認中英兩國有平等往來必要之心理態度，此種心理所造成之行動與態度，實授敵人以最鋒利之宣傳武器，俾得收奇效於亞洲各處。中國人民不顧犧牲一切，而抗戰四年半來，其基本動機實只求民族自由與爭取國際間平等之地位，今英方官吏一再有此舉動，則中國人民勢必視之無異出諸敵方，絕不類出之於同盟國方面者矣！蓋該英方官吏一再截留並卸運中國租借法案之器材，不獨其舉動本身是一種暴行，並亦表示其對於減弱中國抵抗共同敵人之力量，亦漠不關心，假令他日中國不能與英國合作作戰，其全部責任，應由英國負之。十二月二十五日何總長應欽曾以當時局勢之嚴重性警告戴尼斯將軍，當時閣下即親函告予，謂截留與卸運中國租借法案器材，必為下級官吏誤解命令之舉，閣下又稱閣下以本人及本人

所有之一切，擔保此種事件決不重演，並允當立即迅求解決，使中國政府滿意。不料閣下如此擔保後，不及一星期，竟另有載運租借法案器材來華船隻二艘之多，在仰光受英當局之干涉，以同樣高壓卸運船中貨物，自第一批貨物被扣，迄今已兩星期，而來函所擔保之解決，仍渺不可期，仰光當局之高壓態度反益加甚，兩船中最近到達一船之貨品，竟由英國憲兵指揮之拖船載運入仰光埠內。前因閣下十二月二十五日保證此項鄙劣行為不致重演，故余原定撤回全部中國政府在緬人員之舉暫未實行，且於十二月二十五日聞香港陷落之訊，余不計英方在仰阻我作戰實力之舉，仍另調美國志願空軍一隊由滇赴仰，協助挽救仰光與緬甸之危局。鑑於上述經過，英方就近此種舉動，顯屬不義，英國當局究擬如何調整其一手造成之現局，並如何可以保證此後不致再有此種行動之重演，實爲余所亟願就教者。」

三日 第三次長沙會戰，我第十軍堅守陣地，奮勇殲敵，公特電李玉堂軍長及全體官兵嘉勉。

四日 電華盛頓宋子文部長，請洽美國羅斯福總統遴選高級將領爲中國戰區統帥部之參謀長。電曰：「中國戰區如組織聯軍司令部，所屬之參謀部，務請羅斯福總統遴選其親信之高級將領爲參謀長，其階級須在中將以上，因我國與俄國之代表皆

爲中、上將階級也。並請另派高級空軍將領一員，爲主持空軍指揮與訓練事宜，又海軍將領任各戰區聯繫者亦不可少。至參謀長人選，則不必熟悉東方情形，只要品學兼優，與具有熱忱者即可。並望速復。」

第三次長沙會戰大捷，殲敵五萬六千餘衆。蓋自太平洋戰爭爆發後，敵爲牽制我軍策應盟軍在港、九方面之作戰，並圖報復第一次、第二次長沙會戰之失敗，乃對長沙第三次進犯。先是，敵於去年十二月中旬起，即在岳陽地區陸續集結兵力十二萬餘衆，至二十四日，分路強渡新牆河南犯。我軍爲預期殲敵於長沙附近，除一部兵力留置於正面與之保持接觸外，主力則轉移於周圍預定地區，待機出擊。故自二十六日至三十一日之間，敵得以竄越汨羅江、撈刀河、瀏陽河之中間地區，犯我長沙外圍。至今年一月一日拂曉，復以重兵湧向長沙核心陣地猛撲。我守軍薛岳所部抱城亡與亡之決心，從容迎戰，同時嶽麓山砲兵，亦適時發揮步砲協同之威力，予敵重創，鏖戰至四日晨，我陣地仍屹然無恙，而敵則傷亡枕藉，攻勢頓挫。至此我軍乃依照預定計畫，對敵實施全面總反攻。一時伏兵四起，斬獲至衆。敵以重圍力蹙，乃於四日夜向東山、榔梨市、東屯渡方面潰逃，復經我外圍各軍分途圍殲，殘敵遂告肅清，而會戰前態勢亦於焉復原。是役，敵傷亡凡五萬六千九百餘衆。此不僅爲日軍進犯長沙之又一次重大失敗；而公於就任

中國戰區同盟軍最高統帥之頃，即獲此大捷，尤予盟友以精神上之鼓舞。觀於美國輿論之以此引爲「自美國捲入世界大戰以來同盟國在遠東之大勝」，而英國輿論則稱之「爲將來佳運之朕兆」，可概見也。

五日 令調蔣鼎文爲第一戰區司令長官，衛立煌爲軍事委員會西安行營主任。

七日 電美國羅斯福總統，告以緬甸最近所發生之不愉快事件（即英方扣留我經緬之租借法案物資），甚望不致重演。並申論亞洲西南部民族思想與社會現狀之特性，及其與戰爭之關係，請轉達英國邱吉爾首相，謀求民主國家之共同利益，原電略曰：「……緬甸英方對中國租借法案器材以及中國緬甸代表所取之態度，事件之本身，本人關念尚小，所切慮者，爲民主國家共同利益起見，希望此種事件以後不致重演，而召致此種事件之精神不復擴大耳。太平洋戰爭，今在英荷殖民地區域中日增嚴重，當地民衆久受西方帝國之統治，統治者與被統治者間，經濟社會與政治，皆無平等可言，若聞人言日本之殘酷，自易指爲宣傳之誇大，及身受而悔悟，已無及矣！然彼等將謂，爲保衛目前之統制者，以禦未來之統治者，此種犧牲，意義何在，欲彼等忍受長時間之轟炸以及其他戰地所加之暴行而犧牲，若我中國人民者，必有其本身與民族歷史切膚關係之得失，始足鼓勵其同仇敵愾之心，我人經驗足以證明，軍隊無民衆之支援，不能維持長期之抗戰，本人深切

期望閣下能勸勉英荷，一本閣下與賽淵政治代表與麥克阿瑟將軍等歷次宣言之精神而實踐之，以改其舊日之態度，而示以將來政治以大西洋憲章為基礎，此將為對我共同作戰之一大貢獻。倘民衆敵愾之心不能及時產生，甚至為敵人所煽動或利用，則戰事延長，局勢之危機，恐隨之而日甚矣！本人以吾國堅持抗戰所得之悠久經驗，披瀝以陳。本人所感關切者，為我等共同之利益與共同之勝利，深信閣下運用政治之明睿，應否將鄙懷轉達邱吉爾首相，悉聽尊裁。」

八日 空軍轟炸湘北長樂街之殘敵，與敵驅逐機遭遇，敵機為我擊落二架，我機亦被毀傷二架，此為我轟炸機擊毀敵驅逐機之第一次。

九日 指示在前線之各集團軍，應各指定一敵軍為其固定攻擊目標，時時偵察其行動並研究襲擊之法；且應以一師兵力，不斷輪流襲擊，使敵軍不得喘息。

通令各戰區，今後之中心配備，應遵照南岳會議指示，不必用大兵力據守大市鎮及外圍，應擇要點作成多數小據點羣，以少數兵力扼守。

是日 法國大使館參事博德照會我外交部，要求我勿派兵入越。

十日 宋子文部長電陳，謂英國邱吉爾首相已於六日急電緬督，嚴令將所扣軍械退還我國。

是日 日軍攻新加坡甚急。

十一日 考慮國內外大局，公自記曰：「廢除不平等條約交涉之時機，可開始矣！」

十二日 電令昆明龍雲主任，應明告西南聯大等校，剴切曉諭學生，使明瞭幕後陰謀者用心之所在，切勿供人愚弄，破壞抗戰。先是，月之六日昆明西南聯大等校學生，集會遊行，以抗議所謂政府官員利用飛機搭載洋狗之傳聞。按此事出之三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大公報「擁護修明政治案」一文，大公報翌日原已說明事屬子虛，自認疏失，復經交通部查明真象，於三十日發表聲明，正式載之大公報；乃事隔數日，昆明學生竟復爲此而掀起風潮，顯係別有用心者從中蓄意鼓動，擾亂社會人心，破壞抗戰。

十三日 廣東方面敵軍分路北犯蘆苞，花縣。

十五日 薛岳長官電陳湘北戰況，報告敵增援掩護退却之第九師團，已傷亡殆盡，我右翼超越追擊隊之第七十八軍於十二日晚攻佔汨羅江、長樂街、渡橋頭、三江口後，南岸之敵更形恐慌，於十三日在敵機二十餘架掩護下，狼狽竄過汨羅江北岸繼續潰退。戰場已發現擊斃敵大、中佐各一名，遺屍一萬三千餘具，在麻峰咀東南地區，擊斃敵第六師團聯隊長以下千五百餘人，並俘獲神田砲兵大尉以下二十餘名，奪獲軍品甚多。

十六日 通令各戰區，依前頒整軍令，務於二月底前全部整編完畢。

指示徐永昌部長，擬定各戰區夏季攻勢之目標，限五月底前完成攻擊準備，並督促完成衢州、西安、潼關、咸陽、洛陽、襄樊、韶關、衡陽、福州、恩施等十處城防核心工事，以及修正長江三峽之江防工事。

十七日 考慮國內外大局，公自記曰：「（一）英、美先擊敗德國然後轉而對倭方略之錯誤，應使之澈底修正。（二）俄待倭先攻而後應戰之心理，無可改變。（三）我軍攻擊目標，仍應注全力於宜昌，而以九江爲副目標。」

十九日 日、德、意三國昨在柏林簽訂軍事協定。公自記所感曰：「敵國樞密院前日會議以後，十八日德意日三國新軍事協定，繼之公布，其公布文字，僅稱規定三國對共同敵人之作戰原則，使各國合作更趨密切云。此對於作戰之目標，殆將協同一致；而返觀我反侵略各國則意見不一，故其戰鬥組織精神，遠不如德倭也，應切實矯正之。」

二十日 誠勉「第十八集團軍總司令」朱德，以太平洋戰事既起，抗戰軍事更見重要，應淬勵所部，達成反侵略國家之勝利。

附錄 原令云：「太平洋戰事展開以後，我抗戰軍事更見重要，欲達到反侵略國家同舟共濟之勝利，必須我全國軍民咸抒赤忱。今後我全國各部隊，更

宜嚴守紀律，統一組織，服從命令，竭盡革命軍人之天職，則殲滅頑寇，可立而待。至於餉彈接濟，自無問題，惟在經理人事，必須統一於中央，則精誠團結，號令嚴明，而最後勝利乃可操左券，此全在我全體袍澤共同奮勉，急起直追以圖之。尚望勗勵部屬，積極奮鬥，中必當綜持全局，以無負自身職責與我全體袍澤之望也。」

二十一日 馳電宋子文部長，指示向美國政府洽商聯合作戰事宜。電曰：「(一)前請美國政府選派空軍高級將領來華協助組訓中國空軍，兼管中國戰區統帥部內之空軍作戰業務，能否實行，盼速復。(二)據馬格魯德來稱，其政府擬任彼為中國與緬甸區空軍司令官，如此一人受中、英兩國統帥之指揮，並任二個戰區之職務，再以陸軍人員指揮空軍，將來恐難收效，請轉商美當局注意。(三)至於在中國戰區統帥部內組織聯合參謀部，請美國遞派參謀長一節，美陸軍部建議此一軍官在緬甸戰區中，為中、美、英三方面均有關係之地域內，與以聯繫三方面之行政實權，甚為贊成，但其職位須明定為中國戰區統帥部內之參謀長也。」

接見自由法國戴高樂將軍代表愛司加拉，聽取自由法國在越南之情報活動報告。接見澳洲公使艾格斯頓。艾格斯頓認為日本之威脅，並不在納粹德國之下；澳洲政府此後必將盡力促成聯盟各國認清太平洋戰爭與歐洲戰爭同其重要云。

二十二日 電復宋子文部長，指示十九日電陳寅項第一條所列各款自可贊同，但其在華美軍代表以及高級軍官，皆應受中國戰區聯軍參謀長之節制指揮，而聯軍參謀長須受統帥之命令，此點必先作決定。至推薦史迪威中將任參謀長，甚表歡迎。先是 公同意出任同盟國中國戰區統帥後，為便於盟國間之協調，乃電令宋子文部長洽請美國總統羅斯福推薦一親信之高級將領出任統帥之參謀長，十九日宋部長電陳美陸軍部長史汀生稱：「擬派一高級軍官為美軍在華代表，其職權為：（一）辦理所有在中國之美國軍貸援華事宜。（二）在 蔣委員長統轄之下，指揮所有在華之美國軍隊，及撥給指揮之一部份中國軍隊。（三）代表美國參加在華一切國際軍事會議。（四）維持及管理中國境內滇緬公路之運輸事宜，（以上即上述寅項之第一條各款）此一高級軍官，又兼充中國戰區聯軍參謀長，並擬推薦史迪威中將。」公以美陸軍部所推薦者，乃美軍代表兼任戰區聯軍參謀長，戰區參謀長固受戰區統帥之指揮，而美軍代表則不能受中國之節制，今將此兩種職務歸屬於一人，戰區統帥接待及指揮此具有兩種身份之參謀長，自必發生困難，故電示宋子文部長必先向美國政府洽妥，美軍代表應受中國戰區參謀長之指揮，參謀長應受統帥之命令，期以收統一指揮之效也。

我空軍今飛越南轟炸敵空軍基地及軍事目標。

二十三日 考慮往訪緬、印計畫，公自記曰：「此時訪緬訪印，可爲戰後我對英外交政策奠立根基也。」

宋子文部長電覆與美國陸軍部長史汀生交換函件情形，謂史汀生今日來函表示，對公所囑美代表應以高級軍官充任，及在美代表之下，另派美高級空軍軍官一員，完全同意，所派美空軍軍官除指揮在華之美空軍及協助組訓中國空軍，並兼管中國戰區統帥部內之空軍作戰業務，至美代表兼充中國戰區聯軍參謀長，自不能時常離渝，故該機構內須另設美高級助理一員，以便派往緬甸等地域與英國或其他各方切實聯絡，並奉命指揮中美軍隊。宋子文部長當即復函對上述各節，表示同意，並希望從速派遣所稱各高級將領及其隨員赴華，至美高級軍官，一方面指揮在中國區內之美國軍隊，一方面兼充中國戰區聯軍參謀長，當然均應受統帥命令。

皖北我第九十二軍所屬之第二十一師攻入渦陽。

二十四日 電宋子文部長。告知我第六軍九十三師已有一團到達緬甸之孟養，主力正向緬境跟進中。

粵東我軍獨立第九旅第六二六團克復淡水。

二十五日 泰國對英、美宣戰。

二十六日 指示徐永昌部長，即擬具調整各戰區夏季攻勢之總方案。

接見美軍顧問團團長馬格魯德，商談中國空軍美國志願隊改編事；並告以英軍魏菲爾將軍來渝時，中國建議派二軍入緬，協助英軍，魏菲爾言三團已足，今只有一團進駐孟養，續派二團已爲英方所却矣！

二十七日 考慮對泰國之態度。公自記曰：「對泰國有否宣戰之必要，應特別研究，不可以其國小而忽視之也。其一、爲我在泰之華僑關係。其二、爲泰族在我滇桂與緬甸分布頗廣，如我對亞洲之敵，僅限於倭寇，則將來團結東方各民族，實有其重要意義也。」

二十八日 英國大使卡爾函陳：英政府及印度、緬甸總督來電，對公訪問印、緬、表示竭誠歡迎。印督並盼公於離印時發表宣言，以促進印度對於共同抗敵之全面合作。

三十日 與戴傳賢院長商談訪印計畫，並考慮訪印之目的。公自記曰：「中、印兩國之關係，已歷二千年，邊壤毘連甚長，然從無發生衝突或戰爭之時，只有文化之溝通，禮義之往來，豈非全世界和平民族之最著者乎？吾願珍重此兩國之歷史而發揚光大之。」

是日 日軍猛攻巴丹半島。

(1854)